

图书馆与读者



齐鲁工业大学图书馆主办

电话：(0531) 89631113 投稿邮箱：guanbao@spu.edu.cn

2013年12月10日

第一期

(总第三十七期)



悦读沙龙成功举办 《平凡的世界》读书交流会

3月17日晚，由党委宣传部、校团委、图书馆联合举办的第二十一期“悦读沙龙”在图书馆五楼多功能厅举行，图书馆巩恩贵副馆长、指导老师陈京伟博士和50余名读书爱好者参加了本次活动。

本次活动由悦读沙龙成员可晓主持。首先，陈京伟博士对全书做了精彩点评，激起了大家强烈的反响；随后，热爱、追捧《平凡的世界》的读书爱好者，积极发言，表达自己对这本书的感悟。



通过热烈讨论，参加活动的师生一致认为：虽然故事的年代和场景已经离我们很遥远，但是年轻的主人公在苦难和坎坷中的拼搏、追求、尊严、爱情、思考与同学们有深深的共鸣，主人公乐观向上、勇于改变、不屈不挠的人生观给了我们很多的启迪，也激励同学们勇于面对挫折，努力去追求自己的理想和生活，追求平凡的世界中不平凡的人生。

好书推荐

内容简介：故事里，孙少平生于贫寒家庭，却痴迷于文学名著，并受到小说里保尔·柯察金式人物的影响，固执地追求自由和精神世界的充实。在不少观众眼里，孙少平不满农村生活现状，坚持出走的状态，其实很多年轻人都曾有过，“因为对现实的不满而离开家乡，总想着出去看看，去追寻自己的梦想”。他们形容孙少平，有着诗人浪漫、儒者风范和侠者情怀，“他用阅读与思考走出了一片自己的天空，身上有着不服输的青春气息、勃发向上的理想激情、永不气馁的韧劲与尊严。”

书，让少平从农村来到了黄原，从黄原来到煤矿。他是真正的知识改变命运的幸运者。是书让少平身上的气质吸引了晓霞也吸引了后来的金秀。更重要的是书让农村出来少平有了思想的飞跃，改变了自己的命运。少平看的第一本书是《钢铁是怎样炼成的》，是初中时候在润生家里发现的。第二本书是《卓娅和舒拉的故事》。在高中的时候，在班会上看《红岩》被班主任发现了。第三本是他借给郝红梅的《创业史》。和晓霞认识后，读的书就多了起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各国概况》和《马丁伊登》，其中杰克·伦敦的《热爱生命》这本连伟大导师列宁都非常喜欢的书，对少平的影响是很大的。重要的是这个时候晓霞给少平介绍了《参考消息》。在少平高中毕业后晓霞也一直给少平寄《参考消息》。在少平回村后基本没看什么书，在他出去黄原揽工时候，在贾冰的家里借了《牛虻》一书。

后来他读了一些《马克思传》、《斯大林传》、《居里夫人》等传记文学。等少平分家后回到黄原遇到晓霞又开始给了少平许多书像《艰难世事》、《简·爱》、《苦难的历程》、《复活》、《欧也尼·葛朗台》，其中重点描述的是《白轮船》。这本书晓霞非常喜欢。后来他们两个在麻雀山上唱的就是里面的歌，这是他们俩对双方心思的试探。而《热妮娅·鲁勉采娃》则让两个人确立了恋爱关系。这本书中，男女主人公的最后结局也暗示了少平、晓霞的情感结局。“刹那间我真想令时光停住，好让我回顾自己，回顾失去的年华，缅怀那个穿一身短小的连衣裙和瘦窄的短衫的小女孩……”书中的主人公少平后来是这样想的：“是的，命运将使他重复这个故事的结局。在这个世界上，在人的生活里，常常有这样的巧合。这不是艺术故事，而是活生生的人的遭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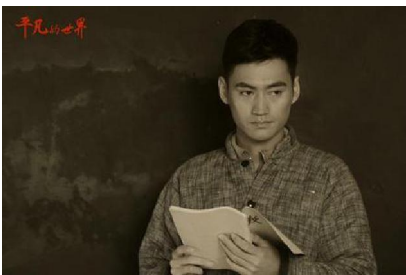
来到煤矿后作者提到的《红与黑》多少有点讽刺的味道，是作者想从一个侧面描写了少平的生活状态和他所面对的工友们。

在《平凡的世界》的最后少平买了几本书，其中一本书名叫《一些原材料对人类未来的影响》。据说，这本书很多人费了很大努力都没找到。

推荐理由：在央视热播的《平凡的世界》迎来了大结局，这个聚焦上世纪七八十年代的故事，却引起了各个时代人群的共鸣，不仅是60、70后，对不少80后观众来说，他们其实并不熟悉剧中提到的农村，不了解当年的饥饿与贫穷，但意外的是，他们却从这个看上去有些老土的故事里，从主人公孙少平的理想主义中，感受到了共鸣。



临行时，将秘书的一百元血汗钱给了小翠，让她远离这个伤心之地，我们要清醒地认识到，此刻的孙少平给予小翠的一百元钱，这对少平个人或是他窘迫的家庭来说，可算得上是一笔天文数字，这种举措给予的不仅是钱，不仅如此是血汗，更是一个顶天立地，宽广而正义的胸怀，一个颠沛流离的揽工汉，用自己正义的行为，在铁蹄下挽救了一棵小草。仗义疏财之后，面临的将是生活的严峻考验，但他没懊悔。



三、对生活执着，勇于承担家庭重担

孙玉厚这位一家之主，为了不拖累大儿子，毅然决定让少安夫妇另立门户。这对有头脑的年轻夫妇看准市场用砖紧缺，大胆地通过向银行贷款，办起了双水村的第一个“企业”，几年光景下来，就积蓄了不少的钱，发家致富后的孙少安并没有忘记在黄原务工的弟弟，他所希望的是砖厂由兄弟俩共同经营，怀着自己的初衷来到黄原，费尽千辛万苦看到的弟弟，却让他吃惊不已，一孔破窑洞，一个消瘦的少年，一床破旧的被褥，哥哥的热情相邀，他不为所动，坚持内心的追求，在黄原散下去，孙少平留在这个城市的目的是什么呢？倘若是为金钱，在孙少安的砖厂，所赚不会比城里少，他在黄原苦下去，生活下去，似乎是为诠释自己的想法，存在于黄原，适应城市生活的节奏，顺理成章地成为孙少平在黄原生活下去的理由。

一家人变为两家，生活的担子真正落到少平的头上，年迈的父亲，多病的奶奶、妈妈，正在上高中的妹妹，对于这一切，少平并没有畏惧，在黄原揽工的日子里，他拼命干活，为了证明自己比别人干得更出色，在劳动过程中，主动多干粗活、重活。每月领到的工资，除留下一小部分作为暂时的生活保障，其余绝大部分都寄给自己的家人补贴家用，每当寄出钱后，他心中总有一种自豪感，作为二十几岁的一位农村后生，能这样无私，这样勇于承担家庭担子，实在难能可贵。



(四) 剖析孙少平的几次不平凡的情感经历

一、孙少平与郝红梅的奇妙情感

从前面所引述的内容，我们就已经知道少平在原西县立高中上学，由于家庭的经济情况不景气，他在学校只能吃一份“非洲馍”兼一份特殊的丙菜，出于自尊的需要，他常常是最后一个去领取自己的食物。同时在班上的另一位女同学尴尬的处境和他竟非常相似，她就是郝红梅，他们就是相遇在学校的南墙根下，都是这种怕羞心理，都是这样的想法，所以就不期而遇了。这种近距离的接触，孙少平发现郝红梅实际上是班里最漂亮的女生，没有人对她献殷勤，是因为她穿戴破烂。在他这样如此潦倒的生活中，还有一位这样漂亮的姑娘用这样亲切而善意的目光关注他，这使得心理很温暖，他只是懂得了异性之间浮浅的微小情感。正因为有了这种情感活力，在班级的各种实践生活中也变得活跃起来，一跃成为班里的劳动干事，成为劳动干事后，孙少平在劳动上经常照顾郝红梅，但孙少平的徇私终就让班上的跛女子侯玉英发现了，并当场得意揭发了出来。

从此，少平和红梅之间的情感就这样淡化了，他们之间建立这种情感的根源——同病相怜。

二、孙少平与田晓霞的神仙爱情

田晓霞，系双水村人，从小和自己的父母亲生活在原西县。她的父亲从原西调到黄原任职，她们一家也随即迁至黄原。通过自学，考取了黄原师专，师专毕业后，在省报社实习期间，被领导看中，毕业后凭借扎实的写作基础和出色的口才，在省报工作，她的母亲是黄原市医院的党委书记，父亲是黄原市地委书记。田晓霞和孙少平，从小素不相识，他们第一次真正的认识是在县文化馆。少平在校期间就酷爱读书，因此知识面还算丰富，他和田晓霞是代表原西县去黄原地区参加讲故事比赛，两人都得了二等奖。回校后基于老乡的感情，继续有了交往，他们常在一起读书看报，畅谈理想。高中毕业后，少平带着一丝丝伤感回到双水村，并且幸运地当上了教师。在此期间，她常给他寄书，这说明不了什么，至到孙少平知道晓霞迁至黄原，并考上大学的消息后，他就主动断了一系列的联系，他深知彼此之间的差距越来越大了……

地方承包到户后，村里年龄大的孩子都回家帮助家庭劳动，村里的初中班便垮掉了——孙少平失业了。失业后的孙少平首先想到外出闯荡，他一直渴望到陌生的世界中去，来到黄原地区后，他不敢奢望在这个大城市能遇上田晓霞，世界有时真的很大，少平内心的苦闷只有用拼命劳动的方式来发泄，也只有这种血火般的先礼，才能成全他的“苦难学说”。

一次在电影院的偶遇，使他们又交织在一起，这次相遇，彼此都显得很激动，这种同学关系又多了一种友谊的成份，他还是那样，快乐地劳动，艰辛地读书。晓霞喜欢少平，她喜欢的是少平的不伪装自己，他对苦难有一种骄傲，只有理解了生活的人内在在精神才如此强大。在晓霞即将赴省报工作，少平即将到大牙湾煤矿工作的时候，他们在古塔山上，明确了关系，在以后的日子里，这位记者还亲自和少平到煤矿中去体验生活。

一位煤矿工人和省城的一位女记者生活在一起，这不是梦幻又是什么？他们的这种关系，也许要用悲剧形式结束，在书中第三卷，第三十九章中，这位勇敢的女记者，为救一个落水的孩子牺牲了。田晓霞的英勇并意外死亡，终于可以为这段悲剧式的爱情画上一个句号了……

三、孙少平与大学毕业生金秀的情感纠葛

金秀与孙兰香从小到大，关系一直都非常密切，这二人之间无话不谈。因此，金秀对于少平的认识可以说了指掌，少平对人结事的处事态度，留给别人的感觉就是执着、实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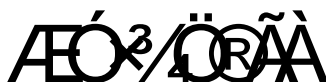
孙少平留给小金秀的感觉是根深蒂固的，从小她的心理就仰慕这样的人，直至孙少平在煤矿受重伤信进人民医院，作为一名实习医生的金秀在医院见到这位自己深爱已久的大哥，她才终于抑制不住自己的感情，表达了自己的感情，这种感情的表达是伟大的。少平的内心出发，他是喜欢这个女孩的，可他与金秀之间更有一种兄妹情谊，他只有选择逃避。



(五) 想象孙少平的人生归宿和价值归宿

孙少平来到大牙湾煤矿，班长王世才对他的关怀，让他铭记在心，班长在一次意外中死去了，矿上留下了惠英和明明这孤儿寡母，少平常在工作之余不遗余力地照顾这个家，晓霞的死让他对世界都灰心了，他也许终身不娶，也许会义务地和这人家融为一体，也许面部受到创伤的少平，会认为自己现在的形象就适合在煤矿里生活……

劳动永远是医治精神创伤的良药，只有不断地劳动，才能使人尊严地活着，平凡的人只能在那个平凡的地方。



张
小
英

阅 览 部

电视连续剧《平凡的世界》的热播将人们的目光重又拉回到那个久远的年代，虽然实际也就不过三十多年时间，但在这短短的几十年中，我们这片土地上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那变化之大甚至只能用沧海桑田或者恍若隔世来形容了，而且变化的不仅仅是外部我们用眼睛可以看到的，还有人们内心更为巨大的变化。不过此剧一经播出，却在最短时间收获了最多关注，并由此引发人们重读路遥这部名著的巨大热潮。在这个文化日益快餐化的年代，这样一部三卷本、近百万字的现实主义作品的大热看起来总让人觉得有点怪，就好像是在一群在灯红酒绿、觥筹交错的红男绿女中冷不丁冒出个头上包着白色羊肚子手巾的脸色黝黑的西北小伙一样突兀和格格不入。如此情形之下，作品却依然可以赢得众多掌声与鲜花就显得尤为珍贵甚至有些不可思议了。那么它究竟有着怎样独特的魅力呢？莎翁曾说过：“一千观众眼中就有一千个哈姆雷特”，这句话同样适用于《平凡的世界》，甚至可以说是更加适用。比如我们可以从书中读出不同的主题：可以是土地，也许是苦难，当然也可以是悲悯，更大多数年轻人人会读出奋斗和励志。这部作品的拥趸既有身处社会底层而心怀理想的年轻人，也有那些经历了种种磨难已经成功的商界大佬，地产老总潘石屹就直接宣称他要为此剧代言。

这世间真正美丽的女子定是不施粉黛的清水芙蓉，一部真正经得起时间考量的伟大作品也定是凝聚了创作者才思与心力的厚重质朴之作，太多的藻饰也许只是想要掩盖作品内里的贫乏。我个人感觉这部作品最大的魅力就在于它的朴拙之美，它的朴拙是一种放弃所有藻饰而只用最朴素的语言讲述，讲述那群一头扎进泥土中每一天过着平凡无法再平凡的日子的人的故事，却可以在不经意间击中你内心最柔软的地方。

其实从作品的孕育到诞生就可以看出它是怎样的朴实与厚重，从1982年开始构思，到1988年完稿，6年间路遥下煤矿、走乡村、绝浮华、处陋室，殚精竭虑。待《平凡的世界》完稿，这位40岁不到的西北汉子，已经形容枯槁，看起来完全像个老人，而且或许真的是这部作品耗尽了这位汉子的毕生精华，所以他的生命在42岁的年纪就被匆匆划上了休止符。但也正是他这样近乎疯狂自虐式的写作，才造就了这部直抵人心灵的巨著。用王安忆的话来说“我想他其实从来不是在稿纸的格子里写字，而是在黄土上，用他的心血。我想用文学

这两个字去命名他的劳动是太过轻佻了，那其实是如同‘人生’一样艰辛的跋涉。”这世间真正美丽的女子定是不施粉黛的清水芙蓉，一部真正经得起时间考量的伟大作品也定是凝聚了创作者才思与心力的厚重质朴之作，太多的藻饰也许只是想要掩盖作品内里的贫乏。我个人感觉这部作品最大的魅力就在于它的朴拙之美，它的朴拙是一种放弃所有藻饰而只用最朴素的语言讲述，讲述那群一头扎进泥土中每一天过着平凡无法再平凡的日子的人的故事，却可以在不经意间击中你内心最柔软的地方。

作品如史诗般厚重沉稳，小说时间跨度从1975年到1985年，全景式地反映了中国近10年间城乡社会生活的巨大历史性变迁；以孙少安和孙少平两兄弟为中心，以整个社会的变迁、思想的转型为背景，通过复杂的矛盾纠葛，刻画了社会各阶层普通人们的形象，成功地塑造了孙少安和孙少平这些为生活默默承受着人生苦难的人们，在这里人性的自尊、自强与自信，人生的苦难与拼搏，挫折与追求，痛苦与欢乐，纷繁地交织，读来令人心潮起伏，澎湃万千。

也许是和年龄阅历有关吧，十几年前读这本书的时候，给我印象最深的是孙少平，那个形象在当时我的眼中几乎是个发光体，他的身上所散发出的理想的光芒在当时同样年少的自己眼中那样亲切，并且给了自己那么多的鼓舞和勇气。对于苦难他有着深切的认识，对于生活他也有着深邃的理解，更让人感动的是他从没有一刻放弃过自己对于理想的不懈追求，用现在的话来说，就是他是一个那么富有正能量的人。

现在能够给我更多触动的却是少平的哥哥孙少安了。十几年前读这本书时是不太能够理解孙少安这个人物的，甚至是有反感，总觉得他身上太多的隐忍克制让那时年轻的我觉得心塞，那样的委曲求全何苦呢？何至于呢？不过好像现在更加能够体会这个汉子了，为了家人，他甘愿牺牲了自己的美好爱情，虽然那份纯净美丽的爱情对于那时的他来说几乎可以算作他的太阳了，然后埋着头在村子里那片贫瘠的土地上辛苦劳作，娶妻生子，当然在那里，他依然穷尽着自己所有的青春热血去努力改变着家庭还有村人们贫穷的生活，其实想来，这般近乎自虐式的付出所需要的勇气不见得真的就要比少平更少些。从他的身上，我们可以那样真切地感受到朴拙的力量，里面更多面对苦难

的淡定与从容。

“1975年二、三月间，一个平平常常的日子，细蒙蒙的雨丝夹着一星半点的雪花，正纷纷淋淋地向大地飘洒着。时令已快到惊蛰，雪当然再不会存留，往往还没等落地，就已经消失得无踪无影了”，这是小说开头的一段文字，朴素，纯净，也是整部小说气质的体现，同样的朴拙，同样的简单素朴，娓娓道来。这样的语言与小说的写作内容结合的天衣无缝，浑然天成，如同一块不事雕琢的美玉，只静静的散发出清冽的光。

忽然想起今年春晚上刘欢唱的那首《从前慢》，这首诗是1927年由诗人木子创作完成：记得早先少年时，大家诚诚恳恳，说一句是一句，清早上火车站，长街黑暗无行人，卖豆浆的小店冒着热气，从前的日色变得慢，车，马，邮件都慢，一生只够爱一个人。

是啊，从前慢，生活却是原汁原味；从前慢，生命却是实实在在的。这就是朴拙的魅力。

其实已经有太多，中国都没有类似《平凡的世界》这样深沉的大部头文学作品出现，调侃和抖机灵成了主流口味，娱乐和文化老是傻傻分不清楚，除了励志，文学调制不出别的口味的心灵鸡汤，倒是郭敬明悄悄地一针见血了一下，说这是一个“小时代”。但是在这样的小时代里，我们同样需要《平凡的世界》这样的作品的慰藉，甚至是需要，因为惟其如此才能够让我们狂热浮躁已久的内心做片刻停留，静下来体会一下从前那些那么实实在在、原汁原味的时光。也许只有对那些浮夸、喧嚣和虚情假意觉得厌倦之后，我们才能真正体会到朴拙的美。其实这世界原本就是由荒瘠的黄土凝成的，绿地和花草只是表面的装饰。当我们破开绿地，掀走花草，那底下一定是黄土，所以王安忆说：“路遥，我们都是黄土的孩子。”

其实，我们都是黄土的孩子。

